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XIAMEN FARATRONIC CO., LTD

# 2015 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2016年4月12日

##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程序及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4 月 20 日下午 1: 30

网络投票时间：2015 年 4 月 20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现场会议地点：厦门市海沧区新园路 99 号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主持人：曾福生董事长

会议程序：

一、推举监票人

二、宣读股东大会议程

三、会议议程

（一）《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201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2015 年度财务报告》；

（四）《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关于利润分配的方案》；

（六）《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七）《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四、投票表决

五、股东代表发言、计票（统计网络及现场投票结果）

六、宣读表决结果

七、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八、宣布大会结束。

## 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年，世界经济形势错综复杂，国内经济面临宏观经济环境的“新常态”，公司经营团队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各项计划，继续新产品的开发和新客户的开拓。在巩固现有传统配套领域市场地位的基础上，继续向新能源等领域拓展。持续增加新产品研发投入，不断强化生产流程管理和精细化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93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28亿元，同比增长7.11%。

组织好东孚新能源工厂的施工，全年完成投资1.09亿元，大约完成土建工程量60%，为企业后续发展提供基础保障。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年国内市场实现收入8.32亿元，同比增长3.67%，国外市场实现收入5.41亿元，同比下降8.49%。

公司产品配套照明市场，由于其技术进步和产品更新换代加快，对薄膜电容器的需求下降。另一方面，国家加大对新能源产业的政策扶持，使新能源的市场对薄膜电容器需求增长。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93,398,241.59	1,416,210,363.38	-1.61
营业成本	832,799,286.43	880,860,407.50	-5.46
销售费用	29,069,593.37	28,689,401.88	1.33
管理费用	142,839,336.80	141,658,744.55	0.83
财务费用	-19,381,936.95	-17,835,549.54	-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332,322.78	302,470,794.46	7.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486,974.31	-478,659,225.57	7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070,905.55	-162,301,066.68	-9.10
研发支出	65,011,700.84	67,318,839.44	-3.43

####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子元器	1,372,936,989.75	830,912,109.75	39.48	-1.48	-5.42	增加 2.52



## 2. 费用

2015 年公司发生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三项费用合计 1.52 亿元与上年同期持平。

## 3. 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65,011,700.84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65,011,700.8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666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8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4.4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4. 现金流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5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0.0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理财支出增加 3.76 亿元。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应收款	5,114,012.92	0.23	7,650,987.78	0.38	-33.16	
在建工程	112,346,654.59	5.01	3,305,915.11	0.16	3,298.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72,291.51	0.28	11,663,026.33	0.58	-46.22	
短期借款	5,000,000.00	0.22	13,000,000.00	0.64	-61.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294,386.76	0.19	1,713,973.60	0.08	150.55	
应付职工薪酬	81,783,920.00	3.65	48,670,679.73	2.41	68.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30,809.63	0.10	843,177.85	0.04	152.71	

其他应收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上海美星电子应收出口退税减少。  
在建工程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增新厂区土建工程支出。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预付设备款减少  
短期借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上海美星归还流动资金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应付职工薪酬增加的主要原因 2015 年年度职工绩效考核改变，当年绩效次年发放。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折旧财税差异增大增加递延所得税负债。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公司配套的照明市场因照明技术进步，对薄膜电容器需求下降，其它传统市场需求平稳，新能源市场增长。

光伏领域，2013 年，《国务院关于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24 号）》提出：“2013—2015 年，全国年均新增光伏发电装机容量 1000 万千瓦左右，到 2015 年总装机容量达到 3500 万千瓦以上”的发展目标。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前 9 月全国新增光伏发电装机容量分别为 1292 万千瓦、1060 万千瓦、990 万千瓦，截至 2015 年 9 月底，全国光伏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3795 万千瓦。光伏装机容量按国务院 2013 年提出的目标平稳发展，并提前实现总装机容量达到 3500 万千瓦以上的目标。2014 年，国务院印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 年）的通知》提出，到 2020 年，光伏装机达到 1 亿千瓦左右，光伏发电与电网销售电价相当。按此目标计算，2016-2020 年，年均新增光伏发电装机容量 1200 万千瓦左右，光伏每年新装机容量维持平稳格局。光伏行业配套薄膜电容器市场需求存在增长的空间。

随着一系列支持政策的出台如新能源汽车研发支持、购置补贴以及购置税减免政策等，新能源汽车购置领域扩大到使用领域，相关政策包括鼓励充电设施的建设以及充电接口统一标准的建立。政府政策扶持、技术升级和规模效应带来的电池成本下降以及不断增加的充电设施使新能源汽车使用更加便捷。新能源汽车销量在 2014 年实现了 3 倍的增长。根据国家发布的新能源汽车未来十年发展路线图，到 2020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累计达到 500 万辆，年产 200 万辆，到 2025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年销量将达到汽车市场需求总量的 20%（预计为 500 万辆）。新能源汽车配套的薄膜电容器市场需求存在增长空间。

## （五）投资状况分析

###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公司子公司上海美星电子有限公司、厦门市欣园精工电子有限公司均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除此外，公司报告期内未持有及买卖其他上市公司及金融企业股权。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无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1.公司主要子公司上海美星电子有限公司其所处的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主要产品为变压器，报告期末其注册资本为 1,128 万元，总资产为 13,252.14 万元，净资产为 7,385.60 万元。
- 2.公司主要子公司上海鹭海电子有限公司其所处的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主要产品为变压器，报告期末其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总资产为 202.19 万元，净资产为 132.40 万元。
- 3.公司主要子公司沐阳美星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其所处的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主要产品为变压器，报告期末其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总资产为 1,285.80 万元，净资产为 1,004.42 万元。
- 4.公司主要子公司沐阳凯迪光电有限公司其所处的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主要产品为变压器，报告期末其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总资产为 353.64 万元，净资产为 209.41 万元。
- 5.公司主要子公司泗阳美星电子有限公司其所处的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主要产品为变压器，报告期末其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总资产为 608.90 万元，净资产为 498.51 万元。
- 6.公司主要子公司厦门法拉欣园精工电子有限公司其所处的行业制造业，报告期末其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总资产为 3,683.99 万元，净资产为 631.41 万元。

上海鹭海电子有限公司、沐阳美星照明科技有限公司均为上海美星电子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沐阳凯迪光电有限公司、泗阳美星电子有限公司均为沐阳美星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全球市场来看，薄膜电容器生产企业如松下 (Panasonic)、奇美 (Kemet)、艾普科斯 (Epcos)、威旭 (Vishay) 和法拉电子等知名企业，发展历史较长，资金和技术实力雄厚，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在中国，市场参与主体包括跨国公司的子公司和本土成长起来的生产厂商。其中，上述跨国公司已纷纷在国内建厂，设立合资或独资公司，进一步加剧市场竞争。

公司在技术、生产规模、产品质量和体系管理上，具有较强竞争力，产品定位中高端市场，积极主动拓展国际市场。

薄膜电容器市场是完全开放、充分竞争的市场。国际市场上，由于产品整体上盈利能力较弱，众多厂商逐步淡出传统领域，仅存少数几家如松下、EPCOS 等高端供应商，传统产品规模逐步缩小，释放一定的市场空间，竞争重点主要转向新能源、电力等电力电容方向发展；国内市场上，大、中、小各类生产厂商并存，产品质量水平参差不齐，主要配套传统家电及照明市场，市场竞争激烈，盈利能力不强。

薄膜电容器广泛应用于电子、家电、通讯、电力、工业控制等多个行业，几乎存在于所有的电子电路中，是不可取代的电子元件。由于市场变化及技术的进步，照明领域对薄膜电容器的需求会放缓，竞争加剧。而未来几年，随着国家在智能电网建设、电气化铁路建设和新能源（光伏，风能，汽车）等方面的加大投入，以及消费类电子产品的升级换代，工业控制技术推进，预计未来几年，高端薄膜电容器市场仍会稳步增长。

##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的发展战略是“以能源为主题，发展节能、与节能相关的产品”

## （三）经营计划

2016年，公司将努力实现收入稳定增长，努力控制成本和各项费用，使成本的增长不高于收入的增长，保持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的相对稳定。公司在继续巩固传统市场占有率的情况下，将重点开拓新能源汽车市场。公司计划完成营业收入14.20亿元，营业成本控制在10亿元之内，期间费用控制在1.80亿元以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支出1.50亿元。为达到上述经营目标，公司将采取的具体经营计划如下：

### 1、从重视研发入手，促进产品转型升级。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根据用户的需求和市场动态，从设计入手与整机厂的新项目同步开发，及时调整产品研发战略，持续创新设计、开发制高点技术，应用技术和基础材料技术，提高对新老客户的吸引力，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

### 3、要进一步完善生产管理，推进精益生产，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

（1）积极推进老厂区现有生产线的智能化改造，提升公司生产效率，尽快扩大新能源产品产能。实现产品及时交付。

（2）努力提升产品质量。以体系管理，持续改进，不断提高产品质量。

（3）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强化对各级管理人员和基层员工的培训，做好“招工，用工和留工”，加强团队管理与创新，提高全员素质。

（4）精益生产按计划推进，优化工厂现场的物流，信息流，均衡工序间的负荷，提高生产效率与交付及时率；强化各阶层职责和行动基准，形成流程标准化，提升管理水平。

（5）继续推进信息化建设。开发“大生产管理信息系统”，实现分散的，个性化的资源有效整合，缩短制造流程，提高计划管控效能，满足客户交货周期短，个性化要求多的需求。推行SRM供应商管理系统，实现对原材料的进库、出库的条码化管理，原材料仓库进行仓位条码化管理。

### 4、做好东孚新区项目建设

东孚新区规划为新能源产品的生产基地，已经完成厂房封顶，现在重点在于产能规划和设备布局，由专门小组本着“先进性、合理性、安全性、有效性”原则，研究、论证并拟草规划和布局方案。同时，加快厂房内装修，水电气安装，信息网络施工，使厂房能尽早投入使用。

##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 1.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聚丙烯膜，聚酯膜和有色金属占公司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对毛利率水平带来影响。如果原材料价格短期内出现大幅波动，可能对公司的经营造成影响。

### 2. 出口经营面临的风险

公司产品出口占比不小。如果欧美经济持续低迷，或者产品销往的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环境及贸易保护政策等发生不利变化，公司可能面临出口业务波动的风险。

## 四、 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 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精神 and 《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修订了《公



司章程》，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现金分红政策；制定了《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详见2015年3月26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已执行2014年度利润分配：根据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以2014年度末股本22,5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送红利7元（含税），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157,500,000.00元，现金红利已于2015年5月22日发放。

##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年	0	10	0	225,000,000.00	327,965,429.73	68.60
2014年	0	7	0	157,500,000.00	306,198,846.25	51.44
2013年	0	7	0	157,500,000.00	286,218,371.03	55.03

## 六、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 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海投保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0,000	2014年10月8日	2015年10月8日	浮动收益	20,000	907.22	是		否	否	
工瑞佳		13,000	2014	2015	浮	13,000	197.46	是		否	否	

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号第1期		2015年11月16日	2015年3月12日	动收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瑞佳19号第3期保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3,000	2015年3月19日	2015年4月23日	浮动收益	13,000	56.1	是		否	否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睿尊现金保本8号资产管理计划	3,000	2015年1月12日	2015年4月12日	浮动收益	3,000	32.91	是		否	否	
农业银行	金钥匙本利丰2014年第1389期	700	2014年10月8日	2015年4月6日	固定收益	700	15.53	是		否	否	
农业银行	金钥匙本利丰2014年第1390期	1,400	2014年10月9日	2015年10月9日	固定收益	1,400	65.1	是		否	否	

	期											
农业银行	本利丰 360 天	1,500	2014 年 10 月 31 日	2015 年 10 月 26 日	固定收益	1,500	67.32	是		否	否	
农业银行	本利丰 360 天	500	2014 年 12 月 5 日	2015 年 11 月 30 日	固定收益	500	21.45	是		否	否	
农业银行	本利丰 181 天	700	2015 年 4 月 11 日	2015 年 10 月 9 日	固定收益	700	14.75	是		否	否	
农业银行	本利丰 360 天	800	2015 年 4 月 23 日	2016 年 4 月 17 日	固定收益			是		否	否	
农业银行	本利丰 360 天	700	2015 年 5 月 1 日	2016 年 4 月 25 日	固定收益			是		否	否	
中国民生银行	结构性存款	1,150	2015 年 4 月 13 日	2015 年 10 月 13 日	浮动收益	1,150	28.06	是		否	否	
工商银行	华润远资产-海投 1 号保本	10,000	2015 年 7 月 24 日	2016 年 7 月 23 日	浮动收益		131.44	是		否	否	
工商银行	华润远资产-海投 2 号保本	22,000	2015 年 10 月 23 日	2016 年 10 月 23 日	浮动收益		173.07	是		否	否	
农业银行	本利丰 360 天	2,100	2015 年 10 月 10 日	2016 年 10 月 9 日	固定收益			是		否	否	
民生银行	安赢非凡理财	1,160	2015 年 10 月 21 日	2016 年 4 月 21 日	固定收			是		否	否	

行			日	日	益							
工商 银行	保本 型法 人91 天稳 利理 财	1,000	2015 年10 月20 日	2016 年1 月20 日	浮 动 收 益			是		否	否	
农 业 银 行	本利 丰 360 天	1,600	2015 年10 月27 日	2016 年10 月22 日	固 定 收 益			是		否	否	
农 业 银 行	本利 丰 360 天	500	2015 年12 月3 日	2016 年12 月3 日	固 定 收 益			是		否	否	
合 计	/	94,810	/	/	/	54,950	1,710.41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 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持续认真履行对国家、社会、自然环境以及资源保护等方面的社会责任，围绕清洁生产和节能减排工作的展开，践行“绿色工业”理念，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为构建和谐社会作出努力。

以上请审议。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2日

## 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的次数	3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四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 2015 年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一、《201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二、《2014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三、《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四《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二〇一五年八月五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 2015 年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一、《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出具书面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讨论，并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情况进行了监督。分别于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出具对董事会编制的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于十月三十日出具对董事会编制的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5 年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班子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经营决策，依法规范运作，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15 年年度会计报表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

###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和承诺项目一致，严格按照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项目用途进行投资，未发生变更事项。

### (五)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 (六)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公司 2015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同意该报告。

请审议。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4 月 12 日

##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15年度财务报告

#### 一、关于生产经营成果的分析

201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9,339.82万元，同比下降1.61%。主营业务收入137,293.69万元，同比下降1.48%。

2015年度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为32,796.54万元，同比增长7.11%。主要为母公司净利润增长，变化的主要原因如下：

- 1、主营业务利润增加2777万元，同比增长6.13%；
- 2、营业费用2432万元，同比增加22万元，增长0.91%。本年营业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为2.11%，同比基本持平；
- 3、管理费用支出12,783万元，同比减少157元，下降1.21%；本年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为11.08%，同比下降0.26个百分点；
- 4、财务费用支出-1703万元，同比下降34万元；
- 5、投资收益2875万元，同比增加1410万元。主要是参与银行保本型理财、远期结汇和子公司分红收到的投资收益；
- 6、资产减值损失1203万元，主要是本年末计提应收账款新增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及产能调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7、所得税费用5533万元，同比增加448万元，主要为本年利润增长。

#### 二、关于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的分析

资产负债状况简表（表3）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总资产	2,240,823,474.77	2,022,858,719.03	2,123,860,697.71	1,902,869,275.15	11.61%
应收帐款	367,996,069.35	313,358,601.78	330,403,437.81	277,805,974.13	18.93%
净资产	1,978,103,771.01	1,805,224,080.78	1,915,471,142.77	1,746,903,933.92	9.65%
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1,933,521,743.15	1,762,988,854.19			
每股净资产	8.59	7.84	8.51	7.76	9.65%
流动负债	250,981,877.05	205,520,358.32	196,651,668.23	143,851,061.30	36.71%
资产负债率	11.71%	10.76%	9.82%	8.20%	减少1.62个百分点
流动比率	6.58	7.28	7.78	9.55	
存货	248,728,182.71	250,693,046.80	213,992,810.01	205,515,411.17	
速动比	5.59	6.06	6.69	8.12	

2015 年末，公司总资产 224,082.34 万元，股东权益 197,810.37 万元，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93,352.17 万元；公司负债总额 26,240.40 万元，期末资产负债率为 11.71%，公司期末流动资产 165,265.37 万元，流动负债 25,098.18 万元，流动比率为 6.58，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低，偿债能力强，财务风险低。

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 39,052.22 万元，其他流动资产 40,850.42 万元，实际货币资金余额 79,902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 35.65%，报告期期末应收帐款净额为 36,799.61 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2,019 万元）。公司应收帐款绝大部分属信用期内的正常欠款，风险较低；其中帐龄在一年内的应收帐款余额有 36,548.15 万元，占当期应收帐款帐面净额的 99.3%。

公司期初坏帐准备账面余额为 17,253,242.32 元，本期新增坏账准备 3,884,273.98 元。

公司年末应收票据金额为 23030.96 万元，同比增加 4583.43 万元，主要是母公司新能源客户群销售的增长及收款账期的延长导致；

2015 年末公司的存货余额为 24872.82 万元，年末各种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257 万元。

2015 年末公司的固定资产净值 34884.33 万元，本年计提折旧 6582 万元，年末累计折旧 80484.66 万元，固定资产的整体成新率为 29.35%，母公司本年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63.73 万元。

2015 年末在建工程 11234.66 万元，同比增加 10904.07 万元，主要系母公司东孚新区建设投入；

2015 年应付账款余额 12760.17 万元，比年初余额增加 1412.84 万元，主要系公司材料采购及工程款的增长。

2015 年末应交税费余额 2306 万元，同比增加 410 万元，系应交所得税增加。

2015 年末盈余公积余额 15,712.51 万元，由于盈余公积已经占注册资本的 69.8%，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从 2012 年度开始不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015 年末未分配利润 128,920.61 万元，归属母公司权益 193,352.17 万元。

### 三、关于现金流量情况的分析

2015 年末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37,204.32 万元，同比增加 747.88 万元，主要为销售回款累积产生。

公司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2533.23 万元；全年经营性活动共发生现金支出 74838.54 万元；缴交财政各种税收费用 10617.18 万，同比去年增加 445 万元；

公司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348.69 万元，主要系母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支出 11186.51 万元，同比增加 239 万元，主要系母公司东孚新区建设支出；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707.09 万元，主要是 2015 年母公司分配股利 15750 万元。

现金流量简表（表 4）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78,812.70	-338,256,040.16	5,664,032.00	-340,091,863.62	-101.67%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325,332,322.78	302,470,794.46	286,927,533.06	287,123,180.72	-0.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45	1.34	1.28	1.28	-0.07%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43,486,974.31	-478,659,225.57	-126,303,563.66	-469,253,235.62	-73.08%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77,070,905.55	-162,301,066.68	-156,625,000.00	-157,500,000.00	-0.56%

#### 四、关于营运能力的分析

公司 2015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为 36799.61 万元，同比增加 5463.75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4.03，周转天数为 91 天，同比去年增加 5 天；

公司 2015 年末各种存货的库存为 24872.8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6 万元，公司存货周转天数 113 天，比去年增加 6 天。

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11.71%，同比下降 0.95 个百分点。

营运能力指标列表（表 5）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应收帐款周转率	4.03	4.25	3.79	3.97	-4.53%
存货周转率	3.22	3.75	3.14	3.49	-10.03%
流动资产周转率	0.87	0.96	0.79	0.86	-8.14%
总资产周转率	0.64	0.71	0.57	0.62	
营运资本周转率	1.02	0.97	0.90	0.81	

总体上看，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随着公司产品结构的转移而稳重有升，经营业绩稳定，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往赢利优化方面转移；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稳定，客户资源质量高，货款回笼较稳定；公司资产负债率低，公司仍处于一个良性的发展周期。

以上请审议。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12 日



##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尊敬的各位董事：

作为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在 2015 年按照《公司法》、《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分别出席了相应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从专业角度为公司的经营决策和规范运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并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现将本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肖珉：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财务学系教授；

孟林明：副教授，历任厦门大学工商管理教育中心教师、系副主任、主任，现已退休。

张瑛瑛：曾任厦门市经委企业管理处副处长、厦门市开元区区长助理、厦门市国资局调研员，现已退休。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 1、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 董事姓名	本年应 参加董事 会次数	亲自 出席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加 次数	委托 出席次数	缺 席 次数	是否连 续两次未 亲自参加 会议
肖珉	4	4	0	0	0	否
孟林明	4	4	0	0	0	否
张瑛瑛	4	4	0	0	0	否

本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会议，我们出席会议并充分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会前认真审阅了议案资料，对所需的议案背景资料及时向公司相关人员了解，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对董事会议案提出了建议和意见，并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 2、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度，公司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我们对股东大会审议的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 3、现场考察

本年度，在公司各期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我们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相关事项介绍，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市场动态情况，根据自身专业知识和企业管理经验，对公司董事会相关议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发挥了指导和监督的作用。

2015年4月22日、8月5日，我们全体到公司进行现场办公，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生产经营情况、内控制度的计划及实施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的汇报，并实地考察了工厂。

#### 4、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分管财务的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与我们保持了有效的沟通，对我们提出的问题，能及时的、正面的和毫无保留的给予回复，彼此交流坦诚，使独立董事能及时和全面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并获取了作出独立判断的资料。同时，每一次会议前，公司精心组织准备会议材料，为我们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积极有效地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情况。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的情况。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 （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我们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本年度公司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

#####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未发布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

#####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年度内，“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未发生变更。

#####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本年度内，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及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以2014年度末股本22,5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送红利7元（含税）的分配预案，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157,500,000.00元，利润分配后结存未分配利润为812,549,200.97元。

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5年5月22日实施完毕。

#####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股东厦门市法拉发展总公司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

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承诺在 2016 年 7 月 8 日之前不减持公司股票。上述承诺正在履行中。

####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完成了 2014 年年度报告、2015 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同时完成公司各类临时公告 10 项。我们对公司 2015 年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我们认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均符合《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报送程序，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本年度内，根据公司制订的《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我们严格按照此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的要求，督促公司内控工作机构，开展内部控制的建设、执行与评价工作，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稳步实施。

####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四次会议，并组织召开薪酬委员会会议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六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送达及时，议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董事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在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审议定期报告等决策过程中，我们提供了专业的意见和建议，帮助董事会提高科学决策水平。

2015 年，我们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在工作中保持了独立性，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起到了应有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新的一年，我们仍将尽职尽责，继续发挥独立董事应有的作用，及时动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加强同公司董事会各成员、监事会成员和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以确保公司董事会客观公正、独立运作，提高公司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肖珉、孟林明、张瑛瑛**

**2016 年 4 月 12 日**

## 关于利润分配的方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报本告期实现净利润 327,965,429.73 元人民币（其中母公司 325,999,749.62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118,740,719.84 元，减去 2014 年发放股利 15,750 万元，2015 年度未分配利润为 1,289,206,149.57 元。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 2015 年度末股本 22,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送红利 10 元（含税），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 225,000,000.00 元，利润分配后结存未分配利润为 1,064,206,149.57 元。

以上请审议。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2 日

各位股东：

公司《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已于 2016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上公布。《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也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公告。年报全文和摘要已公布且篇幅较长，将不在大会上宣读，请各位股东参阅相关资料。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2 日

##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 1、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2、根据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和收费标准，拟支付其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酬 41 万元人民币，支付其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酬 38 万元人民币，共计 79 万元人民币。

以上请审议。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2 日